第五課 初期傳道

(本課程轉載自梁望惠成人主日學教材)

▲本課目的:探討耶穌基督受洗以後初期傳道的各項事蹟。

▲具體目標:1. 説出重生的一個意義。

2. 在兩週之內,至少跟一個人談道,分享主的福音。

▲相關經文:約翰福音 2-4 章

▲本課金句:約翰福音 4:13-14

耶穌回答說:「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;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。我所賜的水要 在他裏頭成為泉源,直湧到永生。」

▲本課大綱:一、前言

二、迦拿婚筵

三、潔淨聖殿

四、論重生

五、論活水

六、醫大臣之子

▲討論與分享(請擇題討論):

- 1. 你是否有類似的經驗,在歡樂中突然遇到措手不及的事情?你如何應付?你的信在這時扮演什麼樣的角色?
- 2. 有耶穌的人生能夠像水變酒一樣從平淡無味變得香醇、充滿意義,你有這樣的體會嗎?你願意讓耶穌進入你的生命中做主嗎?
- 3. 有的人像祭司一樣,藉著事奉圖利。耶穌卻關心上帝的國、上帝的殿。在你的教會中,大部份的人都關心些什麼?你呢,你所關心的是什麼?如果看見教會中有不公義的事,你會怎麼做?
- 4. 重生是什麼意思?一個人怎樣才能重生?你在這方面信仰的體驗如何?
- 5. 主耶穌是活水的泉源,你羡慕得到這樣的活水嗎?你想,世人都需要這樣的 活水嗎?要如何支取它?
- 6. 你對耶穌的認識是否已經從第一階段別人向你介紹,進入第二階段自己有親身的體會?如果已經進入第二階段,你是否願意把耶穌介紹給別人?
- 7. 你跟別人談過道嗎?對方的反應如何?你的感想如何?

▲課程內容

一、前言

耶穌降生的年代約在公元前 5 年,如此,耶穌是在公元 26 年他三十歲那一年受洗。馬太福音 4:12 開始所記載耶穌的事蹟,都是施洗約翰下監牢以後的事;在此之前,耶穌的行蹤只有約翰福音有交待。約翰福音 2-4 章記載耶穌受洗以後,初期傳

道的各項事蹟,這是 26 年秋天到 27 年底之間發生的事,那時施洗約翰尚未被下在監牢裡。這段時期兩個人都在傳天國的福音,而施洗約翰在為耶穌作見證,向猶太人證明耶穌是上帝所差來的那一位。耶穌在世傳道可分為三個時期,每個時期大約一年。第一個時期他剛開始出來傳道,福音書所提供的資料比較少,可以説是寂寂無名的一年,為期約 8 個月。第二個時期他周遊加利利,聲名遠播,可以説是受群眾擁戴的一年,為期約 15 個月。第三個時期可以説是遭受反對的一年;這時期的前半他在加利利,後半則向北隱退或到約旦河外。

二、迦拿婚筵

耶穌曾經在迦拿的婚筵上把水變為酒,這是耶穌在世上所行的第一件神蹟。你聽過這個故事嗎?你覺得這故事中有那些特別的地方,讓你印象最深刻?在這裡有幾點值得我們深思:

- 1. 耶穌和他的門徒參加喜宴,表示上帝看重人的婚姻,祂關心人,願意祝福婚姻。試想,如果你是當天的新人,有耶穌的參與同在,是多麼令人興奮的一件事!可惜,今天有許多人的婚姻不幸福,我們是何等需要主的同在與祝福!雖然我們不是活在耶穌當代,但是今天耶穌一樣願意來到我們當中,帶來上帝的祝福。就看我們要不要邀請他來了。你對自己婚姻的期待是什麼?你認為你可以怎樣做來達到這樣的期待?
- 2. 在迦拿的婚筵中,正當大家非常開心時,突然遇到一個難題,就是酒不夠了。 對主人來說,這是一件十分難堪的事。對客人而言,沒有酒他們也不能盡興。 像這樣的事情,其實在人生的旅途中時常在發生。你有過類似經驗嗎?歡樂不 長久,或是在歡樂中突然遇到措手不及的事情?
- 3. 為什麼耶穌在第 2 章第 4 節對他的母親説:「我的時候還沒到」,而在後來 又行起神蹟來了呢?原來在第 5 節有一個轉折,耶穌的母親對用人說:「他 告訴你們甚麼,你們就做甚麼。」本來耶穌是受邀作客人的,在這時卻變成了 主人,別人都要聽他的指揮。只有當耶穌是主人時,他的時機才算成熟,才能 做大事。有耶穌的人生能夠像水變酒一樣從平淡無味變得香醇、充滿意義,你 有這樣的體會嗎?

三、潔淨聖殿

約翰福音 2:13-21 記載,耶穌到耶路撒冷過節時潔淨聖殿的經過。祭司是在猶太社會的主要力量,但權力往往使人腐敗。在耶穌的時代,耶路撒冷聖殿的外邦人院中有人做買賣,換銀錢、買牛羊,由祭司所管理,因此它被稱為「亞那子孫的市場」「,可能祭司也從中獲利,導致來獻祭的人受到重重剝削。

耶穌來到耶路撒冷過節,看到這種情形,大發雷霆,他把牛羊都趕出去,說:「不要將我父的殿當作買賣的地方。」(約 2:16)記載類似事件的馬太福音有耶穌引用經上的話說:「我的殿必稱為禱告的殿,你們倒使它成為賊窩了。」(太 21:13、賽56:7、耶 7:11)而這件事讓門徒想起經上的另一句話:「我為你的殿心裏焦急,如同火燒。」(約 2:17、詩 69:9)我們在這裡看到耶穌所關心的是上帝的國、上帝的

¹ 亞那是在公元 6-15 年擔任大祭司,後來雖被羅馬皇帝撤換,但猶太人仍尊其有大祭司的身份 (路 3:2)。亞那的五個兒子和女婿後來也都擔任大祭司(約 18:13)。 殿,但祭司們所關心的卻是權力與金錢。使徒保羅曾經指責有人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 (提前 6:5)。今天一定也有人像祭司一樣,藉著宗教或事奉圖利。一般的信眾,可能 是為了敬虔的緣故,很少去過問所捐的錢作何用途。這就給被捧得高高在上的宗教領 袖很大的空間,或説很大的誘惑;如果沒有人監督或提醒,很容易掉入陷阱,難以自 拔。我們不要忘記,主耶穌關心的是上帝的國、上帝的殿。

耶穌潔淨聖殿這個事件,約翰福音把它放在耶穌初期傳道的時候,是耶穌在世上開始傳道所過的第一個逾越節,在耶路撒冷所發生的事,約在公元 27 年春天。其他的福音書都把這個事件放在耶穌傳道的末期(太 21:12-13、可 11:15-19、路 19:45-47)。也有人主張耶穌在世時曾經有兩次的潔淨聖殿。

四、論重生

尼哥德慕是法利賽人,又是猶太人的官,是猶太議會的成員。有一天晚上,他來向耶穌請教問題,耶穌在對話中跟他討論「重生」這個重要的道理。尼哥德慕對耶穌說:「拉比,我們知道你是由上帝那裏來作師傅的;因為你所行的神蹟,若沒有上帝同在,無人能行。」耶穌卻直接了當地回答他說:「人若不重生,就不能見上帝的國。」(約 3:2-3)表面上看來,耶穌好像沒有回答尼哥德慕的問題,因為他問的是有關上帝的同在,耶穌卻把話題引到重生。實際上,耶穌的意思是,尼哥德慕,你渴望有上帝的同在,但是你必須重生,否則上帝的國連看都看不到。重生是什麼意思呢?尼哥德慕用他豐富的智慧與經驗都不能理解,以為是肉身要重新進入母腹再生一遍。耶穌的意思卻是指從水和聖靈而生,因為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,從靈生的就是靈。這是一個非常寶貴而又奧妙的真理。

一個人要怎樣才能重生呢?當尼哥德慕還半信半疑的時候,耶穌用摩西在曠野舉蛇的例子來説明,惟有信靠人子耶穌,才能得著永生。摩西在曠野舉蛇這個典故記載在民數記 21:1-9。當時,以色列百姓凡被蛇咬的,一望這銅蛇就都活了。上帝所要求人的是人要信靠祂。信靠上帝必須放下自己的驕傲,惟有謙卑倚靠祂的人才能存活、才能得永生、才能進上帝的國。舉蛇這個標幟後來被醫學界用來作為醫治的記號。

尼歌德慕後來在祭司長和法利賽人想要捉拿耶穌時,曾經替耶穌說話,但沒有得到善意的回應(約7:45-52)。耶穌受難之後,亞利馬太人約瑟把耶穌的身體領去,尼哥德慕帶來一百斤的沒藥和沉香來,兩個人把耶穌的身體包裹好,放在墳墓裡(約19:38-42)。在當時,猶太議會中的氣氛是一面倒的要置耶穌於死地,尼哥德慕有這樣的行動,著實不易。

五、論活水

約翰福音第四章記載,耶穌特地經過撒馬利亞的一座城敍加,與一個婦人談道,這是一個十分有名的故事。撒馬利亞原是北國以色列的首都,為北國<u>暗利王</u>所建(王上15:23-24)。北國以色列滅亡,百姓被擄到亞述之後,亞述王遷了許多外邦人來住在這城,與當地以色列人混雜居住,彼此通婚(參看王下 17:24)。在歷任外邦君王統治下,撒馬利亞不但是一個城,還是鄰近地區整個省份的名稱。後來猶太人從巴比倫歸回,就不把撒馬利亞人視為自己的同胞,反而輕看他們,不跟他們來往。

耶穌不但主動親近撒馬利亞人,而且還是一個名聲不太好的婦人。耶穌這樣做,連他的門徒也感到訝異。耶穌向撒馬利亞婦人要水喝,其實是要把生命的活水賞賜給她。耶穌說:「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;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。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,直湧到永生」(約 4:13-14)。耶穌要這婦人把她的丈夫也帶來,並且指出她已經有五個丈夫,現在與她同住的還不是她的丈夫。這婦人立刻感受到耶穌不是一個尋常人,但她卻故意轉移話題,跟耶穌辯論禮拜的地方應該在撒馬利亞的一座山上。耶穌強調,在那裡作禮拜其實並不重要,重要的是要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。耶穌接著向這婦人顯示他的身份,就是彌賽亞,翻譯成希臘文,就是基督。主耶穌是活水的泉源,你羨慕得到這樣的活水嗎?

撒馬利亞婦人是一個熱誠而又坦率的人,她一認識耶穌,就向全城的人介紹耶穌。撒馬利亞城裡的人,原先是因為這婦人的見證來到耶穌面前,等到他們與主耶穌接觸之後,就自己真正認識主了(約 4:42)。你對耶穌的認識是否已經從第一階段別人向你介紹,進入第二階段自己有親身的體會?如果已經進入第二階段,你是否願意把耶穌介紹給別人?你跟別人傳過福音嗎?

六、醫大臣之子

醫大臣之子是耶穌初期傳道所行的第二個神蹟,地點和第一個神蹟一樣,也是在加利利的迦拿(約 4:46-54)。這個神蹟最特別的地方是,耶穌醫病,可是病人不在現場,卻遠在迦百農自己的家裡。如此,怎能確定這個病人是耶穌醫好的呢?病人的父親是一個大臣,是他來耶穌面前,求他醫治他生病的兒子。耶穌叫他放心回迦百農的家,因為他的兒子病已經好了。他聽了,就真的回家去。僕人向他報告說他兒子病已經好了;這個大臣從時間上來判斷,確定是耶穌醫好他兒子的,因為耶穌說「回去吧,你的兒子活了」的時間,正是他兒子得痊癒的時間。他和他的全家就都信了。你覺得這是巧合嗎?如果是你,你會不會就這樣相信主?

下调準備經文:

- 1. 初遇門徒:約翰福音 1:35-51。
- 2. 召四徒: 馬太福音 4:12-22、馬可福音 1:14-20、路加福音 5:1-11。
- 3. **召馬太 (利未):** 馬太福音 9:9-13、馬可福音 2:13-17、路加福音 5:27-32。
- 4. **設立十二使徒,並差遣之:** 馬太福音 10:1-20、馬可福音 3:13-19,6:7-13、 路加福音 6:12-16,9:1-6。
- 5. **做門徒的代價:** 馬太福音 16:13-28、馬可福音 8:27-38、路加福音 9:23-27, 14:25-35。
- 6. **做門徒的賞賜:**馬太福音 19:23-30、馬可福音 10:23-45、路加福音 18:24-30。
- 7. 差遣七十人:路加福音 10:1-24。